

皇  
明  
從  
信  
錄

皇明從信錄卷二十八

秀水沈國元訂

世宗肅皇帝

壬午

嘉靖元年

萬明錄

正月追錄平濠功封王守仁爲新建伯○禮部尚書毛澄等上言皇上加恩本生御批帝后之上又各加一皇字似于正統之親無別何以告郊廟而布天下也不聽○乾寧宮小室災楊廷和言火發風迅且迫清寧後殿豈與獻帝后加稱祖宗神靈或有未協者乎給事鄧繼曾王事高尚賢等亦各上疏帝心動乃俛從廷議稱孝宗爲

皇太后爲聖母，典獻。帝后爲奉生，父權。

稱華而給事，宋鳴陽因言清寧火災，探厥咎徵，典禮喪也。

實爲厲階，蓋禮既徇私，直言者始不見用。希進者恃藩邸

之私，而冒濫始多。亂政者恃調護之私，而大法始壞。戚戚

恃宮掖之私，始得妄求。貴近恃逢迎之私，始敢干預。惟

皇上仰畏天變，俯恤人言，以端本而釐弊焉。不報。○陝西

甘肅五衛軍大亂，殺巡撫都御史許銘，焚其屍。

按銘之死，德兵李隆以私憾，喉部卒殺之。及揭報兵部，則稱銘酷刻激變軍士，朝論竟無憑焉。

兵部主事崔韜進三劄。

一言道同學修政事，爲先務。二言當問賦額，登耗，官簿。增減之。朝久省記，以興恐懼，博節之恩。三言請司吏

風節校核

可於六部

更始

朕成

胥弊盡空一一嚴養而整飭之至于其本必在上下之  
交昔太祖始謀惟曰君臣同遊宣宗召尚書夏原  
吉同遊西苑飲酒甚歡英宗日召學士李賢面失政  
事孝宗日召尚書劉大夏諮詢密謀陛下不必遠  
法三代第近習祖宗亦  
可以得師矣雖入報聞

御史馬紀請如國初之制設起居注官下所司知之○御  
史朱衣給事中邵錫上疏陳時政缺失

夫謂此者言官屢進章疏陛下御批有日知道了有  
日口有肯了夫言知不言行陛下御批有日知道了有  
言之非改過之吝也錫謂陛下即位以來政令既出  
或半載而即更奏請方行或期月而遂改即如邇者內  
於薪炭及官軍俸餼二事部臣屢執而不從中官一  
言而遂決詔書不信中外傳駭疏入乃悉下所司

大能仁寺妖僧齊瑞竹正德間謀領璽書金印賞賚無算  
帝從工部侍郎趙璜言簿錄財貨及玄明宮佛像毀剽

師諸淫寺者竟廢不行事屬禮部郎中屠應填一夕警報  
徧索師悉從拆毀士論偉之

三月詔曰聖母慈壽 皇太后敬相皇考 孝宗勸育朕

兄武宗壽有令聞皇嫂表正宮闈母儀有年 聖祖母貴

妃事我 憲宗澤隆啓佑本生父興憲王聰明仁孝本生

母興憲王妃莊敬勤儉誕育朕躬丕承前烈謹奉冊寶上

聖母尊號曰昭聖慈壽 皇太后皇嫂曰莊肅皇后又奉

聖母懿旨上 聖祖母尊號曰壽安皇太后本生父曰興

獻帝母曰興國太后大禮既舉洪恩誕敷布告天下

日比

三月，以水災，免河南開封府及汝州秋稅。○帝念翊戴功，封廷和、冕、紀爲伯，給誥券，世襲。及壽安太后弟邵喜，興國太后弟蔣倫，各封伯。壽寧侯張鶴齡加太師，太監張錦等九名承奉官等二十七人皆授太監，加祿廕官，其部寺臺諫各賜金緡有差。○戶部尚書孫交，兵部尚書彭澤，會疏國漕歲四百萬石，領運十有二總，共領衛所一百四十旗，軍十二萬六千八百人，棧船一萬二千一百四十艘，近來漕規盡弛，軍亡船敝，恐悞大計。帝命總督漕運，嚴報。四月，詔廣東看守珠池之使不許預地方事。○陝西巡按曾茂隆劾總兵李隆以私憾殺巡撫許銘，命速勘以聞。○

東漢中北虜犬師亦不刺殺小王子畏其子報仇走涼州  
與阿休秃廝數萬乞我曠土住牧守將難之亦不刺怒大  
掠堡砦住西寧外境攻破安定王族盤據西海其子麻八  
台復侵番落兼有西土列噶眼班板丹之力諸部滿據西  
境給事中張翀蜀人也上言西土諸番南距松潘西踰其  
肅周匝千里土廣人稠國初糜以爵賞啖以茶利非徒籍  
其互市亦漢人斷匈奴右臂意也今虜乃併有諸番踰秦  
隴則可以窺關中出階文則可以向劔外其不爲膏肓之  
疾乎昔吐谷渾以遼東鮮卑西併諸羌遂爲隋唐歷世患  
况虜既有定穴而復兼以富强之種落乎及今不治爲患

不細。疏下本兵。

新建命下王守仁疏辭。上不允。

五月給事中張九敘、御史江淵、主事霍韜言：陛下之有

天下，倫序當然。天人共屬。楊廷和何與定策。太監扶安何

與贊襄。駙馬崔元之捧符，惠安伯張偉之迎護，與藩邸効

勞。諸臣皆臣子常職。何足爲功。侯固非軍功，不封錦衣。非

軍功，不授晉秩。及于爛羊，爵賞輕于敝袴。廷和、冕、紀乃上

疏辭封本兵彭澤覆奏。正德中權奸用事，封錫太濫。皇

上釐革殆盡，乃以定策之功封廕至五十三人，非所以爲

訓也。宜聽辭免。上從之。各廕一子。雖外戚伯如故。

此道朝臣  
對賞亦以  
仁禮參知  
公

公道大耶

六月南京吏部尚書王華卒

華守仁父才識宏達操持堅定方逆壘竊柄士大夫皆趨之華獨不往會守仁勅之瑾怒逐守仁而素嚴華華不敢加害。

南京禮部尚書章懋卒謚文懿

懋浙江蘭谿人成化丙戌會試第一平生志行高潔澄心大業居常不爲異同至臨大事決大疑則據經援古確乎不移。百凡嗜好毫不入其心。家居二十年論薦無虛日。自筮仕九轉至八座。居官不過十年。歷俸僅滿三考。難進易退之節世尤高之。明年九月金華知府王九華奏其遺孤貧困乞優卹。上命月給米二石待出幼日住支。

汪珊疏十漸下所司

疏曰。皇上即位之初。每事獨斷。今戚里左右。或得潛移陰假。一漸也。初每事咨訪大臣。今禮說雖隆而心實

疏遠一漸也。初罷諸不經諱祠，今乃俯循議復。三漸也。初屏絕玩好，今教坊諸司得以新聲巧伎進。四漸也。初日覽章奏，今或忽而不視。五漸也。初元費初認崩葬，今騰驟勇士不嚴實。是謂冗食。即馬寶數不稽，是謂冗費。六漸也。初裁車錦衣，今大臣近侍以迎立封爵，錦衣世襲。七漸也。初近幸有罪，一切懲以正法。今犯法者，率貸死，而罰金後符何懲。八漸也。中官有過者，初皆不得任用。今竄守守備，猶猶營換，侍門復降。九漸也。初納諫如流，今言官論政事不便。直批曰不准，有司上好罪未正，直答曰有旨。所謂詭詭拒人于

也。漸也。  
南京風雨暴至，江水泛濫，官闕城垣大壞，民多溺歿。勅諭文武羣臣同加修省，以圖修復。併遣官巡視賑卹被災之家。

九月辛未立 皇后陳氏勅兵部陞后父鴻臚寺卿陳萬

言爲中軍都督府同知，后母翼氏封夫人，給誥命。

十月給事中章僑、御史梁世鏐言：三代而下，道學至朱熹、大明近有倡爲異學者，以陸九淵爲簡捷，而以朱熹爲支離，宜嚴禁以正士習。上曰：祖宗表章六經，勅崇正學，欲成正大光明之業，近年士習詭異，文辭艱險，有傷治化，行督學禁諭之。

給事中張原請去蕭敬，不報。

十一月，兵科給事中夏言云：陛下奉天法祖，摠攬乾綱，明日達聰大開言路，宜詔令御前紀事給事中二員朝罷，赴左順門會同司禮監官收該章奏，紀其數目，以防壅蔽。

又奏請于朝覲時崇廉抑貪以風官僚納之。○庚申壽安  
皇太后邵氏崩。○大學士王鏊以上遣使存問疏謝因上  
講學親政二篇。上褒美之。

十二月羣臣奏壽安皇太后服制已滿宜漸從青典御  
奉天門視事久之乃允仍命不鳴鍾鼓不鳴鞭。

癸未

嘉靖二年

正月應天鳳陽山東河青陝西地震給事中黃臣請塞傳  
乞之門以消災變不報。

諭從亂功廢已故太監趙山之養子名趙雲者以爲錦衣  
指揮太監楊璉丘清死復援山側廕養子楊倫丘麒南京

守備戴義、侯復、唐其從子、戴錦、戴俊、戴杰、監張欽、請廢舊廟、  
李賢以爲錦衣世襲指揮、本兵彭澤及科臣夏言、許復禮、  
安樂、許相卿爭之、不報。○大學士楊廷和言、僉事史道論、  
臣再三荷 皇上下道于獄、而令吏部鴻臚寺官慰臣、公  
論明而國是定矣。第聞道有老母、隨養京邸、乞曲賜矜全、  
以慰其姊、俾道改過自效。詔曰、卿忠誠體國、正大光明、史  
道挾私誣罔、取罪、卿更爲之陳乞、具見休休有容、俟鞠明  
處分。是日、上復遣中使至廷和第、賜之羊酒。廷和疏謝、  
溫旨慰之。○巡撫何天衢言、洛陽乃周公經營之地、宜建  
廟賜額、令守臣春秋致祭、登封縣舊有觀星測景二臺、公

遺跡也。土圭表漏具存。乞勅欽天監委官考正制度。尺寸  
書之史冊。從之。○謫言官史道爲金縣丞。曹嘉爲茂州州  
官。開闢爲蒙自縣丞。

三月。廷試進士。賜姚來等及第。出身有差。○揚廷和疏請  
斥遠僧道。停羅齋醮。九卿喬宇等各疏諫止。上曰。覽卿  
等言。具見忠愛。至意朕已知之。

五月。丁丑。雷雨交作。擊觀星臺。候風杵連石座碎之。○興  
廟祀典。太常卿汪舉請用十二邊豆。如太廟儀。禮官賈詠  
言。正統本生。義宜有異。八佾。太廟之禮也。安陸似宜少殺。  
以避二統之嫌。上曰。樂舞已定。令所司修之。何孟春等

力讓不報。

六月，叛人宋素卿等伏誅。素卿假充日本貢使，率其黨竄  
慈谿，縱火大掠，殺指揮劉錦，蹂躪寧紹間。已而浙江鎮巡  
官捕得素卿及夷人中林望古、多羅等，具獄論死。

七月，錦衣百戶張瑾監倉，索羨凌人，主事羅洪戴擬劾之。  
瑾故哀懇，願受笞。洪戴以爲實畏已，竟笞之。瑾遂以違制  
擅撻錦衣官奏聞，命卽逮訊。科臣劉濟、尚書林俊、孫交各  
疏救，不報。因各求退。上慰留之。

九月，林俊致仕。

前倭以李鳳陽事被詰，已有去志。及執奏九  
臯不聽，乃稱疾乞休，允之。賜酒饌資鈔以行。

吏部右侍郎何孟春、倣漢魏相、因歲不登、條奏故事、引漢魏以下諸臣奏、列爲八事、一引漢魏相之言、請禁止奢靡、一引唐陸贄之言、請慎重賞罰、一引宋王禹偁奏、請減百官俸皂、一引范鎮奏、請裁革冗費、一引燕劄奏、請廣聽納、一引范仲淹奏、請勞來安撫江淮百姓、一引廖剛奏、請諸州縣不許遐襪、一引趙汝愚奏、災傷州縣、請預免來歲稅錢。上曰、制祿養廉、朝廷常典、文武官俸、勿減餘如議行。十月、永福長公主、憲宗妹也、卜以是日于歸、蔡震時奉惠太后服、未小祥、而禮官上儀狀、謂駢馬當四拜、公主坐受其二、科臣安磐言、昔唐衛山公主、適長孫氏子、志實以

明倫彙編  
一六

太宗服未除爲言高宗從之閭閻小民有新喪者不得婚嫁。今太后几筵未徹而輒行婚禮何以作極且駙馬雖賤而公主坐受其拜夫婦之禮亦甚乖謬舅姑儀節尚未定議亦宜酌裁以復古道不聽。

十二月光祿少卿華湘、樞密天監事上言堯時冬至初昏昴中、日在虛七度、今冬至初昏室中、日在箕六度、計未四千年、已差五十度矣、自至正辛巳改曆、至今每歲差一分五十秒、至今差三度六十四分五十秒也、洪武中博士元統言我朝曆法雖名大統、實沿授時之舊、年數漸遠、天道漸差、洪武距至正一百四年、歲差尚爾、况至今已二百四

十三年可無修改以合天度乎不報

支大略曰按時歷法雖起自元辛巳而不以辛巳爲曆元其法以七千二百五十七萬六千爲一元之中平分天地人三元每元計二千四百二十九萬二千九百五十八甲子至嘉靖四十二年甲子已五千二百九十五萬八千四百十矣是大地二元也今當一千九百六十一萬七千六百巳在八元後推將來每年增一滿考已往每歲減一是以太乙甲子爲曆元而不從辛巳也今以辛巳爲曆元者曆家以世遠難覓故戴去始元而以辛巳耳歲差之法起于子半虛六度約下十六年而退一度自堯至洪武甲子退四十九度五十七分故冬至日躔箕七度七十分正統甲子退五十一度四十一分故冬至日躔箕六度九十六分弘治甲子退五十一度二十四分故冬至日躔箕六度十三分嘉靖甲子退五十二度七分故冬至日躔箕五度三十分以後每度約退一分三十八秒四十九微自嘉靖初至今上壬午六十一歲又退九十三分非復至元舊也日食多寡則里差之法當講者日輪大月鬼小故在下望之相掩南北不同每千里約差一分東西不同每千里約差數刻正德甲子

日食推步八分六十七秒而閩廣至食既萬曆乙亥日食京師未甚而蘇杭至晝晦則南北地勢然矣

帝遣內臣之蘇杭織造工部言地方饑饉不必遣官及科臣章僑等各諫止不聽命廷和撰勅廷和疏言蘇杭諸麻四月後亢陽爲虐入秋來霖雨不止飢窘非常正供不給淮揚徐伍田廬漂沒勿推計斤而鬻母子墜水而死更重以織造恐激他變勅書必不敢草上怒其違抗切責之廷和遂移疾乞休允之科臣葛鴻乞慰留不報

甲申 嘉靖二年

正月五星聚于營室○南京刑部主事桂夢上正大禮疏言 皇上非爲人後而爲人繼之主當考典獻帝母興獻

后併錄都御史席書、吏部員外方獻夫二疏以聞。上曰：此禮關係綱常，會文武羣臣集議。

先是上遣司禮監諭廷和加稱與獻帝后皇號。廷和言不可，已而上御平臺召廷和見於殿，以手執諭如皇號。廷和言奉迎之初，正統本生，請諭已定，豈得不順義理，徇情而行，皆不聽。至萼等疏入，帝心益堅。

科臣毛玉、覈平濠功次，因疏內外官不宜交通藩府，著爲令。○禮部尚書汪俊等上所議禮極辨桂萼等議禮非是。上諭曰：正統大義，不敢有違。第本生至恩，情欲兼盡，其衆論詳議以聞。○楚王榮誠以儀賓沈寶疏上，代府長史李錫、南京都察院經歷黃綰、錦衣千戶聶能與璵議合。帝益心動，命取席書、桂萼併從里中起，詣京集議。○興

國本屆于秋節，令婦各上箋賀，晏齊倍常。○南畿諸郡大饑，人相食，巡按朱衣言民迫饑餓，殘婦劉氏食四歲小兒百戶玉臣姚堂，以子齎毋軍餘曹洪，以弟殺兄，玉明以乘殺父，地震霧塞，臭彌千里，時盜賊蜂起，閩廣青齊豫楚間所在成羣，泗州洪澤江洋盜艘動以千數。上命戶部侍郎席書發帑藏截漕粟賑之，又發帑金才五萬分賑淮鳳三府江盜，勅標江伍文定擒捕。

二月，給事中鄧繼曾言：祖宗以來，凡有批答，必下內閣擬議而行，頃者中旨事不考經文，不會理，或左右羣行竊權，希寵以至于此。陛下不與大臣共，而容若輩干政，臣

恐大器之不安也。疏入。上怒。下繼曾詔獄。寺降金壇縣丞。○初制郊祀畢。宴諸大臣。名曰慶成。上以災歉不安。修饌唐臯。言祭祀禮重。郊丘君臣情通。宴帝王。所以報本始而篤慈惠也。皇上潛升百度。惟新而臨御三年。君臣未同一日之宴。誠爲闕典。不報。○大岬鄴岳言。臣勘事陝西。道經畿內。河南。見太行西倚潼關。東繞懷衛。北極燕冀。水皆東注。南入于海。慮易淤泥。琉璃漳洛衛沁洛瀍。其大也。宜令瀕水開田。築堤鑿渠。平時無水者。量濬畝澮。或爲陂塘。下通水泉。上蓄雨潦。數年之後。皆爲沃壤矣。戶部侍郎王承裕覆議行之。

三月修撰舒芬御史朱瀚等各疏言。皇上孝事兩宮。當如一日。與獻太后聖誕。既已朝賀。今昭聖誕辰。遽傳命婦免朝。禮數頓殊。關係不小。況當議禮紛更之日。此報一出。人心驚疑。乞別降綸音。以彰至孝。上怒其出位妄言。各逮訊。

四月。給事中安盤上疏言。今欲別立一廟于大內。則是明知恭穆萬萬不可入。太廟矣。太廟既不得考。恭穆又不得入。是無考矣。世豈有無考之太廟哉。此其說之自相矛盾者也。上曰。朕本生聖母。躬親奉侍。而本生皇考。遠在安陸。於卿等安乎。奉先殿西室。所司其亟修葺。

以盡朕歲時追切之情。禮官卽諏日具議仍執違旨者罪無赦。

五月大學士王鏊卒。贈太傅。謚文恪。

鏊吳縣人。鄉會第一。廷試第三。初穎悟不羣。學問靡博。爲文春實爾雅。當時式之。至其立朝大節卓然在人耳目。上大夫多惜。

未完共用云。

修撰呂柟以修省自劾。不職十三事。言甚切直。下鎮撫司

拷訊。○上定奉先殿西室名觀德殿。奉安興獻皇帝神主。

○霍韜赴召。力辨二父兩統之非。而席書亦上大禮考議。

璉等至。復條七事以上。俱留中。鴻臚少卿胡侍言祖訓兄

終弟及。蓋嚴嫡庶。防覲覲耳。魯嬰齊不受命歸父。漢病已

○帝命昭帝何必受命乃爲後哉。帝怒謫爲潞州判官。  
○五月以張璪桂萼爲翰林學士。方獻夫爲侍讀學士。○出  
○尋番滿速兒寇耳肅巡撫都御史陳九疇禦却之。○詔廢  
遺忠劉蒞賜祭葬復其家。追念首倡誅璫之諫也。○員外  
蒞萼上爲人後解二篇爲人後辨一篇。上命鎮撫司逮  
訊。○御史段績陳相各疏萼等假議禮以干進不宜驟加  
指秩。帝怒其排妬忠良逮獄謫補外。南京尚書楊且顏  
願壽沈冬魁李嗣充翟文奎侍郎陳鳳梧等都御史鄭文  
盛伍文定等各上言俱切責之。

七月璵萼上言今日典禮願與禮官辨晰列十三事以上

一曰三代以前無立後禮二曰祖訓不言立後三曰孔子射于矍圃斥爲人後者四曰遺詔不言繼嗣五曰禮經本生父母六曰祖訓稱天子爲叔伯父七曰漢宣帝光武俱爲父立皇考廟八曰朱熹嘗言定陶事爲壞禮九曰古者遷國載主十曰祖訓皇后治內凡外事無得干預不宜假昭聖懿旨十一曰皇上於大行壽安太后不得率天下終三年喪十二曰新頒詔宜改正十三曰臺諫連名章疏勢有所迫禮官欺妄罪不可追疏入何孟春復爲論條辨帝切責之○帝罷朝齋居文華殿金獻民徐文華倡言諸疏留中必以孝宗爲皇伯考矣何孟春日○憲宗

太后葬禮尚書姚夔率百官伏哭文華門力爭  
憲宗從之此我朝故事也楊慎曰國家養士一百五十年  
仗節死義正在今日王元正等遂定期羣臣于金水橋曰  
萬世瞻仰在此一舉不力爭者共擊之于是何孟春等二  
百二十餘人俱跪伏左順門大呼高皇帝孝宗皇帝  
聲徹于內上使司禮諭退不從上命錄爲首者以學  
士豐熙給事中張紳等八人詔獄楊慎王元正乃撼奉天  
門大哭羣臣皆哭聲震闕上大怒命逮馬理等一百三  
十四人俱下詔獄併何孟春金獻民等共二百二十人爲  
首者成邊四品以上奪俸五品以下朴誥豐熙等一百八

十餘人各杖有差病剝卒者寸有七人

八月晉府西河王奇湖母嘗病渴王仰視天井泉湧出病

愈建醮祈禱有雙鶴飛鳴繞壇後母卒王哀毀骨立宮墀

古柏生奇花二異香襲人人以爲孝感下所司勘實命勅

### 獎諭○大同軍亂殺巡撫僉都御史張文錦

大同兵素曠保自江彬擅調後蓋志肆先是元年七月以糧餉弗給聚衆譁噪欲爲亂從督侍郎馮繼祖按御史張欽捕得惡首張的祥等疏請置之法兵部言宜大禮餉久缺近戶部會奏發運銀米始到查處未周以致軍士爭呼原情論罪終當撫處上特命法司會議謂兵年王落因循政多姑息不及今重懲之恐煽亂之風日熾宜如鳳欽言詔戮其爲首者五人餘調極邊守是歲築水口等五堡遣卒二千五百家成之皆不樂往文錦嚴令餉之兵將買糧杖其隊長督之行諸卒郭璽郭忠等遂倡亂殺璽裂其屍走出塞上屯於焦山坡文

錦處其勾虜使副總兵時陳游擊葉宗相之運錦已文  
錦營隊官關山等廉得其首惡欲捕之請卒恐乃復糾  
集焚大同府入行都司縱獄囚攻圍文錦文錦聞變踰  
牆走匿宗宇博陽王所派卒擁衆圍王索之急王懼出  
文錦遂殺之亦裂其屍閉諸城門焚鎮守總兵公署出  
革任總兵朱振於獄逼令爲主振與約勿犯宗室勿掠  
倉廩勿縱火殺人衆曰諾鵬副總兵時陳爲奏乞宥  
按御史王官以事聞上咎文錦撫馭失宜激衆致變  
命兵部左侍郎李昆宣勅曲救之改宣府都御史李鐸  
巡撫大同陞都指揮桂勇署都督僉事代總兵以宣府  
副總兵靳英代時陳各趨令速往仍令團營內外官選  
鋒聽征該部預備糧餉俱以密勅行事軍器以毋憂乞  
終制去陞山西按察使蔡夫祐爲右僉都御史代之給  
事中劉祺通政司經歷李繼光兵部主事汪泰皆言今  
日大同之變由前日處甘肅叛卒之少寬法不可縱恩  
不可濫宜急命素有威望大臣假之重權討除兇逆以  
正國法侍郎李昆至大同因疏言文錦志在立功而以  
剛復生變彼之一身誠不足惜所可恨者剛紀廢壞爲  
國家礙爲今之計惟在急罷羣情所不順者以慰其心  
勅新任鎮巡官公忠協濟而文錦首髮恭請妻子流離

人心稍定，署司官化其諸軍，尚書金紫民等，其故  
 平開之，益自疑，十一月，復有討聚，大開，縣王  
 文昌城門，書有兵，代王，御史蔡天祐，疏  
 請再降，明古，應，幸，天祐，疏  
 盡言也，代王，幸，天祐，疏  
 不誅元惡，禍且日滋，宜勅鎮巡官設法處分，仍乞特遣  
 諸練兵務大臣，總制宣大，得旨，令會廷臣計處，以聞，於  
 是兵部集廷臣議，言，性者，非肅之變，姑息太過，人心習  
 玩，叛亂頻興，今若專為撫處，則聲威損於，如邊紀綱難  
 以復振，宜選才望知兵大臣，為總制，率都督魯綱，領營  
 兵三千，蒞鎮，精兵三千，并發宣府，統率，近地，宜勅  
 曉諭，鎮人，擒獻首惡，即奏請，班師，除惡，不者，進勦  
 無赦，戶部仍遣官，資銀，軍前，厚懸賞格，城內，親王，宗室  
 及官吏，上民，固當，顧慮，第此，寇不除，則羽翼，愈大，將遂  
 不利，于國家，况此，寇，顧，總，妻，子，或，親，王，宗室，如前，疏  
 敕，必不，敢，輕，犯，遂，舉，戶部，左侍郎，胡，濬，總制，上從之  
 詔，胡，濬，兼，左，僉，都，御史，總督，宣大，軍務，魯綱，克，總，兵，官  
 兩，陞，三，級，擒，獻，首，惡，者，賞，銀，三，百，兩，陞，二，級，先是，勅，原，任

外鎮持太監王觀及華狂總兵江湘時陳等密疏叛軍  
悉姓名觀疏五人相陳疏入人兵部言相陳躬在行間  
新是酋宜與疏請勅發各擒捕即行梟示上然之  
璜等以二月辛巳發京師御史王官言重兵壓境人  
心動搖乞且留璜聽其與鎮撫官密圖捕逆而叛卒殺  
知縣王文昌事官至是始言之上責其奉事推延且  
勅之曰王官既欲定計捕逆何不蚤奏璜等相繼前進  
王官協同贊來毋得狹疑觀望已而天祐號言總兵桂  
勇捕得倡亂軍士岳世美等五十四人乞停止重兵  
上責天祐阻撓所捕名數與朝革所疏不同兵部乃言  
朝廷命將出師人心震懼天祐等慮變虛不測故請緩  
兵以安其心因集叛卒責以首報罪人姓名亟卒遣以  
昔日行劫快死者具上而觀等所報首惡尚未概論該  
鎮天祐固未知也上命亟偵實以聞是月庚子都督  
桂勇十戶苗登王紳等奉璜密勸計擒郭鑑等十一名  
揭示勅旨斬首梟示道撫定五堡軍士矣越二日堅軍  
郭巴子等復起拒城殘勇家滿殿登神等案於是璜請  
率兵臨境設法擒獲上曰責天祐等不戴罪擒賊自  
贖仍令璜暫駐宣府俟事平即日班師召桂勇還以朱  
振代之四年正月天祐等擒首惡徐璉等四人璜等送

班師還京復疏列大同功狀因盛言廷臣運籌協謀功  
寫給事中鄭一驥御史蕭一中所劾上責贊班師不  
俟命有功人員命侯嚴賈陞賞三月庚午天祐復捕獲  
首逆郭子巴等四名助逆焦亞雲等三十四名以事平  
聞上命賞天祐等銀幣有差郭巴子等依律論罪處  
決仍刻樹梟示文錦卹典廷臣屢爲言之上皆不許  
經撫江西都御史陳洪謨疏言文錦邊圉重臣致茲大  
患試宜加譴以爲付託不效者之戒第事在朝廷雖誅  
夷之可也若緣殺手士卒又從而懲惡之傳之四方羣  
小藉口後生陵替之謂其於國家紀綱所損不小乞量  
加優卹庶名分全而紀綱可振上  
謂洪謨出位妄言降旨切責之

九月汪偉鄭岳徐文華與璉等辨論未決武定侯郭勛遽  
曰祖訓如是古禮如是人臣事君將順其美璉等言當于  
是書葬璉獻夫會公鶴齡侯勛仇鸞等六十四人上言三  
代之法父死子繼兄終弟及今孝宗有武宗爲子不宜

夏立。皇上爲後人無二本。孝宗伯也。宜稱皇伯。

孝昭聖伯母也。宜稱皇伯母。允合天理。協人情。獻皇帝主別禰廟。不入太廟。尊尊親親。兩不悖矣。于是稱孝宗敬

皇帝曰皇伯考。昭聖康惠慈壽皇太后曰皇伯母。恭

穆獻皇帝曰皇考。章聖皇太后曰聖母。詔論天下。

陳建曰。定此大禮。似不消多言。只孔子曰。必也正名乎。一語決之矣。夫衛出公不父其父。而補其祖名。實紊矣。故不得以正名爲先。今武宗無嗣。聖天子以獻皇帝之子。遵皇祖兄終弟及之訓。入繼大統。其倫敘名稱。固已素定。所謂天親不所以人爲。豈得假爲人後。稱爲之子。之誥。及宋司馬華濮國之議。以溷之哉。善乎。方公獻夫之言曰。臣非敢謂宋人濮主之議。不是。今日之事。不同也。宋仁宗無子。今我孝宗有。武宗爲之子。其不同一也。宋仁宗嘗育英宗于宮中。立爲皇子。今皇上亦嘗育于孝宗也。其不同二也。宋濮王

切于情理  
送乎時勢  
加爲言于

有宗于。今 獻皇帝于止 皇上一人其不同正也。此  
三不同。昭若黑白。烏得牽合而強附哉。愚謂執此以開  
承繼之說。與夫爲人後者爲之子之文。以例今日亦肯  
戾不通。蓋民庶繼嗣。必其無子而後繼之。必其衆子而  
後出爲人繼。今 孝宗已有子 武宗矣。乃復強爲之  
繼。 武宗未嘗有子也。乃不思所以繼之。 獻皇帝于止  
聖天子一人。乃欲奪之使他。已是一舉而三背禮。三不  
通矣。又烏得牽合而強附哉。夫由前則三不同。由後則  
三不通。此事至明。而當時舉朝昧之者。何也。自有數說  
焉。一謂 孝宗十八年之深仁厚澤。不可使之無嗣也。  
而不思無嗣者 武宗非 孝宗也。二謂不可志 昭  
聖迎立之恩。不可不事之爲毋也。而不思迎立公也。毋  
以報之。私矣。三避迎合之嫌。而希犯顏敢諫之風。而  
面折廷諍之忠也。四謂思易道隨時發易。禮特爲大順。  
人心不可適莫而意必執一。而膠柱此。皆由近世士夫  
夫習見于漢宋諸君立後之事。膠蔽于爲人後者爲之  
子之說。而不知我 朝自有制度。我 皇祖之訓。至千  
父沒于繼。兄終弟及。與漢宋諸君立後故事。大不相侔。  
也。五代人君。卿私情。尊大宋。自謂秉義執禮也。而不知  
父子天性。不可解。孝子莫大乎尊親。今羣臣未及瞻封。

父。母。則。野。然。皇。皇。然。而。乃。欲。注。未。世。不。同。之。故。事。以。阻。遇。之。聖。明。奉。親。之。孝。是。何。待。已。之。恕。豈。所。謂。移。孝。之。忠。與。待。君。之。親。異。也。豈。所。謂。推。已。之。恕。豈。所。謂。移。孝。之。忠。乎。是。數。者。皆。惑。于。似。是。而。不。知。其。實。非。遂。至。于。舉。朝。聚。訟。而。不。可。解。也。是。故。必。繼。統。不。繼。嗣。始。為。各。正。言。順。父。父。子。子。兄。兄。弟。弟。親。親。尊。尊。各。得。其。當。而。無。嫌。一。正。名。而。天。下。定。矣。多。言。聚。訟。奚。為。愚。之。為。此。言。也。若。發。于。嘉。靖。之。初。似。涉。獻。諫。今。著。于。此。紀。實。昭。因。是。後。世。必。有。能。諫。者。言。者。

安陸松陵山。帝既改名顯陵等諸陵矣。有戶隨全者。請改遷工部尚書趙璜言。顯陵為先靈體魄所安。不可輕犯。山川靈秀所萃。不可輕泄。太祖不遷孝陵。太宗不遷皇陵。可以為法。帝命多官集議。席書等亦言顯陵勢如伏鳳。氣結盤龍。實山川之勝。隨全妄議。乞罪之。帝曰。先

陵遠在安陸。朕瞻仰哀切。其再議之。書與璉。葛復言不可。遼○新定運糧軍行糧。隨正交兌之法。官軍便之。惟蘇松二府原無坐額。江北行糧。勢難加派。于是應天巡撫吳廷舉請以各府該運鳳徐二倉糧免解。民運納到倉。即在水次兌與江北官軍。以抵合用行糧。淮揚等府原坐常盈倉糧。就近改鳳徐二倉補還。江南蘇松等府糧數。庶起存之數。兩不相虧。戶部覆議從之。

十一月。吏部侍郎胡世寧以疾在告。上疏曰。羣臣有罪。宜下司寇問理。輕重誅黜。皆依律斷。今鞭朴行于殿廷。刑辱上于大夫。非所以昭聖德也。下禮部議聞。○評事韋商臣

議臣以廷平庶獄爲職。今羣臣以大禮忤旨。調任者侍郎  
柯孟春。請戍者豐熙等八人。被死者王恩等十七人。皆國  
家大獄。關係非小。願復戍者之官。錄死者之後。逮繫者釋  
之。而正計者之罪。上以商臣沽名。竄奏降二級。調外。○  
遼東妖賊李冀、陸雄等聚衆謀不軌。入山海關。殺守關主  
事王冕。守臣以聞。命各鎮巡官逐捕。並優恤王冕。

乙酉

嘉靖四年

三月。修獻皇帝實錄。光祿署丞何淵上疏請立世宗崇  
祝太廟。禮部會議。科臣楊言等皆極言其不可。上不聽。  
席書乃會廷臣議。請于軌城之東。皇城之內。立一稱廟。前

後寢如文華規制，出入不與。太廟同門，坐位不與。太廟相並，祭用次日。廟欲稍遠，殿以成祖廟獨尊之體，避兩廟二統之嫌。上可其奏，命度地興工，親定其名曰世廟。

七月，命建崇先殿。上以觀德殿規制窄隘，宜於奉先殿左別建一殿奉安。皇考神位，工部尚書趙璜言與奉慈殿對峙，恐獻皇之靈弗安，況外有世廟，可勿更。書亦言大工相繼，民力宜惜。上不聽，復諭大學士費宏、宏請勅該部，卜日興建。○壬寅，世廟垂成。上自製樂章，示宏等，命更定曲名，別於太廟。

蘇氏更撰世廟無章迎神曰永和初獻曰清和亞獻曰康和終獻曰冲和徽饌曰天和還宮曰享和

辛卯 帝奉 章聖皇太后謁見世廟 帝諭輔臣曰

聖母欲謁世廟卿謂何如宏一清曰國初禮制皇后初謁太廟永樂時改謁奉先殿無至太廟者以正乾坤之位謹內外之防也聖母謁廟不可 帝以問璵璠對曰唐開元禮有皇后廟見之儀國初皇后謁太廟內外命婦陪侍永樂止謁奉先皆當時禮官失考非祖制也皇太后中宮宜先見太廟以補前禮之缺次謁世廟以成今禮之全宏一清曰璵璠所引開元禮不可爲法國初禮文未定二臣欲復廟見是彰祖宗之闕也不可 席書劉龍曰 高皇帝準

古廟見禮爲大婚冊后之制未及施行復定冊后止謁奉  
先殿璫所引俱婚禮今乃行大祭禮不可附會章聖皇  
太后宜奉主後謁觀德殿以守祖法璫等曰周王宗廟之  
祭王服袞冕而入立東序后服副禕而入立西序九獻各  
四拜是天子與后共承宗廟也皇上毅然舉行以復古  
禮未爲不可因具議上席書等不能難乃請皇上同行  
以至斯禮從之○勅建處士吳與弼祠

八月致仕刑部尚書林俊卒病時疏言身後乞免祭葬以  
安存歿矜錄議禮諸臣以慰幽明廷杖之法成化初皆厚  
綿重殮止以示辱逆瑾亂政始解衣篋楚非仁厚之道也

續德如羅欽願玉帝仁品博魯錢遠宜州用以禪聖德

陔大補曰見素立朝正直不安說  
隨尤好引被後進賤幾君子信乎

楊一清請勦西虜上慮啓彙命具制勝方略以聞

時清已起致仕爲兵部尚書兼  
左都御史提督陝西三邊軍務

上念歲災民困欲暫止仁壽宮役大學士費宏等言、昭  
聖皇太后久處仁智殿意或不安以漸修復庶足以見  
陛下之孝又方有旨修建不待世廟工完旬日之間再  
難改更上曰時值災傷民生困苦殊甚欲暫停以恤元  
命皇伯母安處仁智殿亦爲宏敝但孝奉不可一日或

缺而小民亦當愛念所遣各官毋得科擾

九月上以四方災異命輔臣撰旨諭上下同加修省大學士費宏等奏用度不能節省則民財竭於科歛工匠不能停減則民力勞于奔走近京地土半爲莊田而民間養馬當差之費無從辦納入庫錢糧賠納過多而遠方承領管解之人無所控愬太倉無三年之粟而冗食者收充不已京管無十萬之兵而做工者借撥不休况忠直之士以觸忤得罪而未蒙寬宥臺諫之臣以敢言爲職而每加詰責有罪當刑者屢經審錄而不爲處決無冤可辯者或加優卹而仍令看詳皆足以下致民怨上干天和又前日

改過  
從善

皇上憫念民窮，欲暫停仁壽宮役，臣等不能將願。聖意  
若因修省暫且停止，亦未爲不可也。疏入。上曰：覽疏具  
見忠愛輔導之意，近日或雨雹，或星變，朕以惶懼，故命卿  
等撰旨省察，此非下民之咎，其失在朕也。卿等所奏工役  
未造者停止，見造者亟完，各監局匠人等，係是舊額，除奉  
旨外，毋得煩擾京營之軍，令兵部議處。言官以盡職爲實  
輕率者，亦宜治戒，因有罪迫生窮，民以冤抑致死，令法司  
從公審處其餘事宜，所司酌議以聞。于是工部尚書趙瓚  
請罷玉德殿等工，併世廟及仁壽宮完日，乃可議興他工。  
上納其言，併罷仁壽宮。召採木侍郎王軌來京。

十一月先是甘肅之捷諸臣恩廕有差而參隨人等均陞一級似爲過濫及查尚書金獻民杭雄俱照欽依額數各二十員名而張忠誦人等反至九十員名科臣鄭自璧奏之不報○命再註尚書伊訓併 聖祖所製洪範註與近日御製無逸分爲三書共成一帙復命將臯陶伊訓無逸註釋名曰書經三要○召一清入內閣起致仕兵部尚書王憲代憲至則請征勦如一清言 上竟不許

丙戌

嘉靖五年

正月 上製咏春及四景詩屬宏和親序其端名曰咏春  
附德錄○戶科管律言兩淮鹽課舊制七十二萬引有差

嘉靖五年始盡復舊規則公私兩便從之

二月虜亦卜剌住牧寧夏賀蘭山後將以永合渡河入套提督王憲總兵杭雄却之○御史雷應龍請罷光祿寺歲供鳥獸飼肉一萬六千餘劬林豆五千二百石命所司覆數以聞○戶部尚書致仕韓文卒贈太傅諡忠定

校文清心寡慾疑厚雍粹又奮勵克養議量益宏居常抑抑至臨大事斧斷運擊之死不撓卒年八十六所著

有竹菴奏

漢歸田錄

畿內饑。上命發郡縣倉庾及太倉錢穀賑之。

三月廷試進士。賜龔用卿等三百人及第出身有差。

四月御史鄭洛言。據張璉劾費宏受玉納賂。是宏爲貪夫。不可以司政本矣。而人無非之者。以其蔽垢納污之量也。以璉萑之言。宜其可以秉國柄矣。而人無與之者。恐其脾睨代宏。遂至流毒天下也。乞諭宏以知足之義。戒璉萑暴橫之愆。各令罷歸。別選賢良以副任使。不報。

五月御史謝汝儀上言。伏願推復衛道之心。宥豐熙余寬。張漢卿郭楠呂柟等而敘用之。推黜崔文之心。退王堂谷。

慈切

改正原北

大用而別選內臣謹厚者以充任使。

勝科道衛道丘養浩以言忤旨尋復其官崔文以擅權斥罷故引此爲言。

大學士楊一清疏五事。一曰。聖孝。二曰。聖政。三曰。聽

言。四曰。宥過。五曰。和衷。上優詔褒答。

七月。副都御史張潤請申訟牒株連之禁。從之。○享太廟。

遣駙馬崔元代給事中章僑言廟享重典不宜遣代。奪俸

三月。○時上聽政之暇。頗事詩詞。間與大學士費宏討

論詹事桂萼忌之。托言詩詞小技。恐勞聖躬。上曰。朕學

詩不妨政務。爾言固見忠愛。但宏既居輔弼。職在講論。朕

解得妙有所疑。亦必諮問。○山西巡撫江湖言宗室蕃衍。祿米日

增歲徵不足。乞將各府祿糧徵收。每石夏稅六錢。秋糧八錢。而放支則折銀五錢。博其餘數以補不足。戶部覆其擇節得宜。請著爲令。

八月 上御書十二言曰。法祖安民。奉天行道。福善禍淫。頒示羣臣。

十月 上製敬一箴。及注范浚心箴。程頤視聽言動四箴。頒賜大學士費宏等。各疏謝。○編修孫承恩。摘尚書中善惡事。編成韻語。以爲法。唐虞至宋元人君事迹。可爲法戒者。彙括成詩六十首。以獻。上嘉納之。賜名鑒古韻語。十一月。淮海泛濫。諸臣上疏請治。俱下該部議。

禮部尚書吳一鶴上言清河以北兗州以南水勢漸  
由盧港旁請做束渴河澗塞等處或疏故道以通其流  
或開支河以分其勢恐接稱相言兗南徐北去東海不  
遠於此開一渠以立以壩閘遇水發則分流以殺其勢  
遇水小則鎖閘以截其流時大學士費宏亦言我朝河  
勢南趨自入河南汴梁以來分爲三支或由毫頓等州  
地方沿河等處或出宿遷小河口或從懷遠縣至泗州  
出淮河其勢既分故雖有衝決之害亦不甚大正德末  
開渴河日就淤淺黃河南趨之勢既無所殺乃從蘭陽  
考城曹濮地方奔赴沛縣之飛雲橋徐州之溜溝等處  
悉入運河自徐州至清河一望皆水耕稼失業漚年租  
稅無從與辦官民船隻通無牽輓之路前數年河溢之  
患也近來沙縣至沛縣浮沙壅塞隨淤隨淤官民船隻  
乃從昭陽湖取道往來然昭陽湖積水不多春夏之交  
河而淺涸則運道必至沮塞京師歲數百萬之糧何由  
可達官軍數百萬之衆何由仰給此可憂之甚者爲今  
之計必須沿渴河等河如舊通流分殺河勢然後運道不  
至泛溢徐沛之民亦得免于漂沒按直隸戴金又言  
黃河入淮之道有三一自中牟至荆山合長淮之水曰  
渴河一自開封府至葛岡小橋王家道口馬坊集等處

巢口至滄洲出小浮橋曰汴河一自小溝經歸得城直  
飲馬池文家集經夏邑至宿遷曰白河弘治年間黃河  
變遷清河白河二道上源年久漂塞而徐州獨受其害  
若自宿遷小河一帶併貫魯河勢委口文家集壅塞之  
處逐一挑濬使之疏通則趨淮之水不止一道而徐州  
水患可少殺矣廷按劉藻亦以爲言帝議言宜塞支河  
口相黃河水勢向背開河  
地勢高下講求隄濬之法

十二月左都御史時源條陳邊務三事實邊軍以禦外侮  
蓄馬力以壯軍威明賞罰以勵士氣 上從之

丁亥 嘉靖六年

二月降錦衣百戶王邦奇爲鎮撫

時王邦奇已陞千戶遇詔削級邦奇以詔出楊廷和手  
深怨之及奏復舊職又爲彭澤所抑乃上疏陳邊事廷  
澤與廷和請誅此兩人疏下兵部復上言賈宏石琚  
湯廷和奸黨得美欲爲爾後而廷和子兵部主事

匡舊蹟令前後奏辭皆不得驗彭澤弟彭冲又為交通

議在上命下律等致令廷臣會鞠科臣揚言奏邦奇

心懷怨望詬辱大臣帝怒其為大臣遊說即朝中

聚下鎮撫司鎮遠侯仕隆覆邦奇所奏皆虛妄

仕隆詢情曲護切責之以揚悖隱匿卷宗疏職編

吳揚言輕率妄言誦外任邦奇陳言希用降之

石璠致仕以席書為武英殿大學士卒于京贈太傅謚文

襄以羅欽順為禮部尚書不至○南京禮部尚書邵寶

卒贈太子太保謚文莊

寶無錫人質性純懿問學該洽孝親睦族獎誨後進庶

務之才細巨皆適所著有學史簡端錄二書廷推吳廷

舉上

三月贈疾節知府宋以方光祿卿廕一子

初宸濠有反狀瑞州知府宋以方繕集民兵以備濠使

至不為濠微素皆不應濠中以他事達繫南昌獄明日

馬養了然  
九種行

素反。以方至舟中。以方駕。深不屬赴。  
水。至是。延。樞。密。謀。議。上。其。事。得。贖。底。

四月。大學士費宏致仕。○以羅欽順爲吏部尚書。復不至。  
○議行馬政。時兵部言。祖宗制養馬。在順天府所屬。論地。  
派養。此外更無別科。種馬在應天府所屬。論下派種。此外  
別無他役。如有倒失。雖赦不蠲。項者有司怠玩。漫不檢覈。  
或地歸豪右。而養馬累于細民。或丁多逃移。而種馬至于  
漸耗。馬政之廢。實由于此。宜令順天府屬。廢地。應天府屬。  
廢種。其地亡馬有者。卽以其馬責之佃主。其種馬。若有今  
亡者。俟秋成日。以漸買補。則數年之後。馬可蕃息。謂如續。

議行

五月京師雨錢

六月總督兩廣軍務都御史姚鏞請討田州叛賊岑猛

按猛者田州指揮也其先曰伯顏以歸降世田州府  
從承襲後與思恩州仇殺降爲千戶正德中略理得以  
同知得州事兵威復振無殘虐郡地方安亂都御史  
盛應期奏猛反未報姚鏞代之再請得旨乃分兵討之  
歸順知州岑璋女嫁猛失愛素憾之乃與吾師通倖以  
姻故遣兵助猛長子守隘實爲內應吾師因得深入斬  
其長子邦彥猛急欲逃璋誘走歸德可達安南再圖興  
復猛卒從之至歸德璋用計鴆死之斬其首收所佩印  
遣使馳軍門上之猛三子一敗二出亡誅惡目俱被擒  
斬惟盧蘇王綬未授首捷聞賞功有差已而蘇綬復反  
藩臬諸司素與鏞汎者因借言猛未死鏞爲歸德所欺  
又言猛歸安南入寇于是請江諸宗室復流言海內

起新建伯王守仁以兵部尚書總制兩廣及江西湖廣軍  
務

盧蘇王綬既反，御史石全送勅鎮，輕信寡謀，撥去無策。  
田州不得，并思恩失之。上怒，落鎮職，先是軍興，錢枝  
命支廣東司府帑庫銀兩，不得自分彼我，至是兵部議  
奏，謂兵連兩廣，調遣事干鄰境地方，必得重臣前去，應  
制督同議處乃安。上乃命王守仁代之，凡一應王容  
官軍主副將校三司官屬悉聽調遣節制。公同計議行  
上聽講大學衍義製五言詩，并序一首，示大學士楊一清  
等，清等依韻和進。上命集成一帙，名曰翊學詩。

七月，總理河道章拯言：今濟漕有二處，一曰孫家渡，在滎  
澤縣，一曰趙皮寨，在蘭陽縣北，皆可引水南流，以殺河勢。  
但此二河通亳州渦河東入淮，又東至鳳陽長淮，壽春王  
等圍寢，爲患巨潮，惟零陵縣北岔河一道，通飲馬池，至文  
家集，又經夏邑至宿州等離橋，出宿遷，小河口趙皮寨文

家集凡二百餘聖其中壅塞者宜大加濬治庶水勢發且  
園寢無患乃爲圖說以聞上然之命卽舉工

八月命吏部左侍郎桂萼著刑部事兵部左侍郎張璠署  
都察院事少詹事方獻夫署大理寺事平反囚李福達獄  
釋之論御史馬錄等罪

按福達山西代州崞縣人初以妖賊王良謀反連坐發  
戍山丹衛迺還改名李五清軍御史勾發山海復進爲  
陝西洛州縣倡彌勒佛教煽誘愚民縣惠慶師進祿從  
之福達用是貲日起乃誣進祿等聚衆相俟獨附貲還  
山西而進祿等事露因捕急遂與衆竄龍久之捕獲俱  
稱李五首謀福達聞之竄居五臺縣易姓名曰張寅往  
來大同之同戈鎮已又挾重貲入京竄入匠籍幹柴爲  
山西太原衛指揮其子太仁太義太禮俱補伍役荒能  
燒煉丹藥往來武定侯郭勛後仍往同戈鎮其仇薛良  
首發之福達懼逃入京官司捕得其二子案繫之福達

筭乃自詣獄置對。先后鞠訊者代州知州杜蕙、胡偉、証之者李景全等。凡三千人。其獄上布政使李璋。按察使徐文華等。復上。按御史張英。皆如訊。獨與撫畢昭謂。福達果張寅。為沈家証所致。反其獄。以居民戚廣等為政。坐良罪。擬口外為民。獄未竟。昭乞侍養去。會御史馬錄。按山西。復窮治之。傳爰書如前訊。勅為昭書。囑免錄。不從。擬福達謀反。妻子錄坐。上其事于法司。于是左都御史聶賢等言。福達挾仇煽亂。宜置重辟。而部勅交通逆賊。納賄行喝。法宜並坐。得旨如奏。勅令對狀。其服謝罪。上特宥之。給事程軫等先后劾。勸請正罪。勅亦自訴。且以議禮。謂衆怒為言。上置不問。已而錄與。撫江潮。疏論。勅給事中常泰等。復各疏論。勸請如律。上令逮福達來京。審問。逮至。詔會三法司官。勘實。刑部尚書顏頤壽。于午門外會訊。時告者薛良。衆証李景全等。共指福達。福達語塞。而前畢昭引証。薛良之証者。咸廣也。訊之。復云。我曩未就吏訊。安得此言。頤壽等以其詞上。上怒。壽等偏徇。欲親鞠。楊一清諫止。仍屬諸劾官會訊。刑部主事唐樞言。福達罪狀甚明。擬死不枉。上怒。黜為民。願壽等懼。乃雜引前後讞詞。指為疑獄。上切責壽等。仍獄繫馬錄。下鎮撫司。掠治。一時獄。



御史勘問。巡撫畢照與張寅父子俱免罪。還職。役馬鑄  
故入人罪。成未決。擬徙。上以擬猶辜等。復擬發烟瘴  
地面。永成已。諸臣出。差逮捕。至者。給事中常泰。員外郎  
劉仕。成邊寺副杜鸞。御史高世魁。任淳。南京御史姚鳴  
鳳。原任刑部員外郎。陞。命。事。司馬相。俱為民。命。都張潤  
原任御史。陞。天。僕。少卿。張英。南京御史。滿任。成。雄。俱開  
住。

按是獄初起時。郭勛奉旨詰問。已具服謝罪矣。及在廷  
諸臣攻之益急。勳遂力圖反噬。且以譏駭衆怒為詞。于  
是議禮三臣。亦力左右之。而發書改。皂白混為。馬錄以  
故入人死罪。未決擬徙。乃李璋徐文善以殺人始人。劉  
琦盧瓊程際充以挾私彈劾。各成邊附。輕重惟意。高下  
在手。一何辨也。先是。吏部郎中彭澤。夫計謫外。想為澤  
謀。究言文善。瓊際充皆以大。令謀。傾澤。次且及。總  
璽之。欲。心。于三臣也。照今日矣。璋琦之。成。解。謂。及  
。漁。鹿。張。密。多。之。死。蓋。江。陵。富。國。專。總。裁。之。柄。曲。讓。永  
。嘉。遂。顛。倒。是。非。至。此。百。世。而。中。當。有。能。辨。之。者。  
論。白。米。嘉。文。仁。是。奉。在。果。為。三。等。究。獄。手。哉。亦。盡。定  
。此。請。當。百。日。之。會。上。大。禮。時。想。等。與。勳。同。上。議。是。也。示

其罪亦以勸懲之心警臣矣。及福達獄起而臺陳諸臣乃力  
 救之。必欲置之連坐。此其所以反覆進讞。必翻釋而後  
 已。嘉等臣之必不嘉等成之。非為福達為武定耳。  
 武定獲神賜以諸臣之疾。則有弗郵矣。甚哉。永嘉之舉  
 也。然則臺陳諸臣豈無過乎。夫武定主福達罪。固有不  
 在。而必欲連坐。則甚矣。當福達叛亂時。武定豈與其謀  
 耶。及福達以方爾見勸。亦以方爾遇之耳。而豈對前日  
 之為叛賊也。迨其事覆。特不宜與之請囑耳。而噤使陳  
 白。則未知其果有與否也。故待福達獄定之後。治其請  
 囑之罪。亦足矣。而何故必欲其連坐哉。况知情藏匿。故  
 縱之律。本與勸事不相似。而必引此繩之。欲置重典。此  
 其所以激成翻釋之紛紛也。况福達之獄。前已奉命盈  
 決矣。使當時諸臣稍存寬緩。待福達磔死之後。羣攻武  
 定。則勸亦百口莫解。雖欲再鞫福達。以自為地。何可得  
 耶。惜乎諸臣慮不復此。而使法官司  
 大臣滿泉諸司。俱罹其禍也。悲哉。

時以陝西之役。歸功楊一清。命賈詠擬勅加恩。一清跪辭。  
 殿學非賞功之官。武蔭非無功可賞。上察其誠。免賜蔭。

餘如前旨。○張璉請沙汰錦衣旗校冗官冗兵凡革旗校三萬一千八百餘人。歲省糧儲數十萬。革冗官冗兵四萬餘人。歲省京儲一百六十八萬石。○大學士楊一清上振飭京營兵務六事。一本兵職重事繁宜另設都御史專董管務簡素有才望者充之。一坐管官多資習統轄不嫻軍旅宜推用各邊閒將曾經戰陣者。一各管宜通行簡閱選勇健者三千人爲第一等。又選胆力過人武藝精熟者爲戰鋒專備征調。稍次者備防守禦。羸弱者退更之。一軍上操練亟襲舊規。惟逐衆聚散。今宜使熟知號令人人習于進退之度。擊刺之法。又簡其熟于武藝者各一二人。

其教習。責以成效。一營軍強壯。應實者。多出。營中  
管束走役。又各官役占者多。所操練。徒發。多係貧軍。而包  
辦走役者。不與焉。軍心怨憤。且管隊等官。科歛多端。軍安  
得不貧。今宜嚴禁。違者治之。一京管之馬。非壯大者。不以  
給軍。給過數月。隨卽羸弱。死者相繼。聞各軍一年。全支草  
料者。只三月。餘月折銀。所折不足以供。立以待斃。宜量增  
其數。以卹貧軍。乃立法。稽其倒失之數。覈其替朋之銀。庶  
養馬者。不至貽累。被罰者。無詞。疏入。下部行。乃改刑部尚  
書。率承助于兵部。兼右副都督管務。

大學士楊一清疏曰。太祖設五府四十八衛。太宗  
建都燕京。仍立五府。增七十二衛。設五軍神機三千。大

營都城之外，設大教場，採演武備。又以河南、山東、大寧、中都、四都司官軍，輪聚京師，歲終月練，無事足以壯國威，有事足以禦外侮，真得居重馭輕之宜矣。厥後天下承平，兵務漸弛，正統已巳秋，止狄段海，幾危宗社。景泰初，兵部尚書于謙乃于三大營中，挑選精銳者，分立十營，圍練，是爲團營。體統尊嚴，條教明肅，四方有警，或用一營，二營，三營，以次拔擢而行，不用臨時挑選。其選則不堪者，退回原營，謂之老家。天順初年罷之，成化初年復置，後增爲十二團營，分布益嚴。戎武益張，于時一有警報，大軍一出，四方響應。嗣後因陋就簡，垂四十年，而戎馬日耗，士卒之殷實者，出錢包辦，而其名徒存，貧難者，飢寒困苦，而其形徒在。衣裳襤褸，氣息奄奄，平居且不能自存，安能爲國以捍禦百戰之虜哉？每遇有警，欲撥一二萬之兵，未免各營通行挑選，再欲選撥一二萬，恒以不足數爲慮。是兩營與老家無異矣。夫兵以備民，以養軍，今各營官軍，月支米八萬一千五百有餘石，以一歲計之，該食米九十七萬八千餘石。是皆百姓膏血之餘也。及選用戰兵，求二三萬而不足，當事者豈不爲之寒心哉？至于統兵將官，亦皆臨期選用，將不知兵，兵不知將，遲慢非月，旋置軍裝，將官已至關口，士卒已

在京城都人相傳爲笑曰是不堪用徒費芻糧也中外  
皆謂京軍不足用正德年間山東北直隸羣盜繼出  
乃謂宜大校西遼東邊兵征之踰年始得平定是豈強  
幹弱技之意哉幸而其時三邊無警假使夷狄外侵邊  
兵不可掣調則內盜將置之不問乎啓邊人輕視中原  
之心不可聞于四夷不可謂于後世薄優恤之恩禁侵削之  
害嚴役占之條補軍宿弊修復舊規使耳目一新精彩  
云變所以壯國家之元氣而延生民之命脈庶幾在此  
也

按此輩言一代京營沿革列病瞭然歲費百萬懷芻而  
緩急一無所用言京營而天下可知矣愚嘗謂有兵若  
此不如無之兵而無用曷若已之而藏者猶愛軍伍之  
不充每司府州縣各置清軍官而歲差御史督之亦弗  
思甚矣觀近時事益可徵近浙西寇作朝廷徵各省  
兵討之而置中外四十五衛兵于不齒惟議調湖廣之  
苗兵廣西之狼兵與夫召募山東之錦手河南廣東之  
新兵而已嗚呼衛兵無用曷若去之奈何猶腴民膏血  
以養此無用之物爲耶故愚以爲不若罷軍勿清停清  
軍官勿置勿差任其消耗而從事于隨園里編民壯之  
制以徵寓兵于農斯爲變化善治可久可繼夫治國猶

治家也。治家者，必畜狗以捕鼠，畜犬以吠盜，常也。今人家苟畜狗不捕鼠，犬不吠盜，則汲汲然思易之矣。嗚呼，謀國者察此。

思過半矣。

張璉疏請各省鄉舉，俱照兩京例，命京官往試。京闈分考，亦用甲科，以羅真才，從之。○李福達獄平，賜璉二品服，金束帶，及入閣，賜玉帶、銀圖書二。曰忠良貞一。曰繩愆糾繆。楊一清曰：耆德中正。曰繩愆糾違。翟參曰：清謹學士。繩愆輔德。桂萼曰：忠誠靜慎。繩愆匡違。各銀圖書。○詹事霍韜陳數事，一言洪武中，令天下多栽桑棗，今六軍萬姓仰食江南，萬一漕河遷徙，南土災荒，將安仰給，必興治北方水利，勸課農民栽種桑棗，此今日急務也。一言永樂中，金

海濱農稅。給山東被兵之民。今若能查覈兵伴。招集  
。給以農種。使耕邊地。則數年後可盡闢也。一言農桑  
衣食之源。請勅巡按督守。令用心勸課。一請于陂塘湖  
可蓄可洩者。皆因地修濬。既可利水。以灌農畝。且亦可分  
殺河勢。不致橫溢。一言內外軍職。職掌載有定額。今陞授  
漸多。乞勅兵部查覈其數。一言洪武中。軍職子弟。年至二  
十方許。比試。襲職。初試不中者。食半俸。再試不中者。降充  
軍制。雖世襲。最嚴考選。乃今悉賂權貴。雖乳臭小兒。無不  
中者。乞嚴納賄之禁。舉比試之實。一言成祖既平交趾。閩  
陸賞孰便。夏原吉曰。賞費于一時有限。陞費于後日無窮。

故惟陞首功。餘皆賞賚。邇年奏捷者。帶奏者。獲妖言。獲賊盜者。冒濫陞職。如祖制何。一言天下儒生。不知誥律。請照洪武中例。令禮部刊大誥諸書。頒示生員及民間子弟。講讀。一言奸民避罪。及惰民不力田者。俱欲爲僧。請照永樂中例。有私自削髮者。并父兄發北京種田。則邊方可固。而貧民得所。一請照景泰中令。各寺觀。每留田六十畝。餘悉給民佃種。疏入。詔下所司。○命議鹽法錢法。戶部尚書鄒文盛。因條鹽法五事。曰禁私鹽。曰禁占窩。曰禁奏討。曰明限制。曰添刷引。錢法二事。曰遵錢制。曰禁私販。上納之。

十一月楊一清等言逆繼人膺土地多爲各監局及勢豪之家乞討或作草場或作皇莊民各失其常產願自今凡有請乞絕勿復許上令戶部推侍郎及科官有風裁者徃勘

吳瑞登曰世廟因一清之疏清理京畿而暨及天下不惟將來受其賜而且旣性懲其愆彼近臣帝親孰不廉然守法乎。

大學士楊一清等言閒住太監張永當正德五年寧夏寘鑄之變受命總督能計擒逆黨撫安軍民及回京奏發劉瑾罪狀下獄伏誅宸濠之變隨武宗南征時逆賊已擒而張忠等猶搜求餘黨永至多所開釋一方始安江彬手

承功在宗  
社生民何  
可沒也

擢重權，人心惶惑。武宗晏駕，遂計擒之。若者誠不易得，乞賜起用。上乃起永提督團營。永至營，清查軍馬數目一清。

戊子

嘉靖七年

正月，起原任兵部尚書王瓊兼右都御史提督陝西軍務。時哈密弗靖，璉言其禍起于彭澤。陳九疇乞急用王瓊以寧西鄙。帝從之。璉因論九疇誣罔，謂滿速兒實不死。帝命逮繫詔獄。璉能逃，阿執政意拷掠備至，坐誣罔斬。詞連彭澤、廷和，尚書胡世寧力言九疇忠勇，再保河西有功，得不死。謫戍邊。彭澤、金獻民奪官，廷和獲免。

三月。帝勅戶部。以其肅邊儲久缺。其詳畫經久之策。以  
關。胡世寧曰。其肅米價湧貴。由壞宗。善邊策耳。永樂中  
邊儲。悉籍鹽法。每鹽一引。輸粟一斗五升。富商悉聚邊鄙。  
自行耕墾樹藝。兼築堡聚。所以兵強食足。天順。成化中。變  
其良法。輸金戶部。商賈不復在邊。芻粟悉資輓運。轉販艱  
難。益以飢荒。價遂騰湧。今米一石。價至五兩。兵民捋腹。殫  
殫載道。宜復鹽法。以紓邊困。霍韜亦云。宜復鈔法。以存竈  
戶。輕引銀。以來商賈。帝嘉納之。○大學士楊一清言。積  
邊儲。不過糴買召商二事。今糴買既有弊。惟召商爲最便  
耳。必自今。永爲定制。凡開中鹽引。務令商人上納本色。邊

儲銀兩除量留以備凶歲折放亦當召商糴粟稍優其直而不苛其收然欲以本土之所出供本土之所需非廣興屯種不可欲廣興屯種非補助屯丁不可宜令清軍官各查理衛所軍戶不然亦可做古募民實塞之意召募隴右關西之民以屯塞下授地之外任其開墾俟三稔迺徵其稅屯政修舉之時牛具種子皆爲官物屯地埋沒者聽人首告官豪粘種者論令吐還管屯之官貪婪侵尅者罰無赦有成效者薦舉擢用上令擬議條例以聞仍勅王憲劉天和身親督課務成成效○增築邊牆時給事中陸粲言陝西前套本吾地國初設東勝衛以控扼之自後棄爲

虜巢其軍夏花鳥池至靈州一帶最爲虜衝地曠野無  
際可恃邊牆低薄壕塹淺隘虜每擁衆深入正德初楊一  
清總制陝西欲將延緩定邊管遶東石澗池至寧夏橫幾  
三百里內邊牆增築高厚會本官去任中止迄今議者多  
言邊塞風沙版築易壞然前所築四十里計今且二十年  
屹立如故則斯言繆妄可知上命如一清初議速發帑  
儲佐之勿靳費

三月南頓巡撫汪鉉奏元日甘露降于長泰等縣上賜  
鉉白金文綺遣官祭告薦于宗廟○勅製忠靖冠服

五月北畿山東河南山西陝西大旱詔求直言楊一清疏

曰。今日之務在省事。不在多事。在守法。不在變法。在安靜。不在紛更。在寬厚。不在煩苛。咎人有言。爲國有不足懼者。五。深可懼者六。今日之弊。實恐坐此。臣舉其要曰。舉賢才。以充任使。收人心。以固邦本。求直言。以防壅蔽而已。帝嘉納之。○提督兩廣軍務王守仁報思田賊平。疏陳窮兵盡勦。則有十患。罷兵行撫。則有十善。上嘉之。○提督三邊尚書王憲言。甘肅開中引鹽。召商上納糧草。以贖集急。各商開納本色。未有應者。乞行總理糧草都御史。會其難。撫臣酌處。本折兼收。廢人情。願從。遂儲有賴。從之。

六月。明倫大典。書成。上親製文序之。○定議。禮部臣

漢之大但  
虛現事宜  
為先名耳

以廷和為罪首編氓毛澄以下罪各有差

按五元功皆不利  
長以擊賜灰  
成繼靖難元功  
太子太師  
井經敗役制爵全家  
書于謙謙修天順復  
斬大學士徐有貞下  
宗入繼元功大學士  
楊廷和李官

兩廣諸寨賊平

時斷藤峽牛腸六寺磨力等處  
通古陶白竹羅鳳仙臺花相風門  
攻劫郡縣鄉村掠子女財  
果而各賊愈肆今思田二州  
守仁因令永順保靖二司  
分道進剿及約盧蘇王綬  
三千五百名顆捷奏入京  
丹耐城於入寨一改禁思  
治於三里一添設流官縣  
築守鎮城堡於五屯命戶

以中國治

七月 上追壽安皇太后尊號。追加恭穆獻皇帝尊號。章聖皇太后尊號。○吏部侍郎湛若水進所撰格物通文百卷。詔留覽。

九月河道總督盛應期議開新河。初郎中柯惟熊贊之甚力。人頗怨譴。朝議罷役。應期請緩。一且毋停止。保其終事。惟熊復反甚言其不便。部議兩罷之。應期果毅任事。欲急于成功。然功未及成而罷。其所開新河。後三十餘年。循其遺跡。疏之。運道至今蒙利云。

按應期勛得沛縣。遊非河道。地形狹下。泥沙易集。以故築濬累塞。今詢之官民。咸稱昭陽湖東。自非濬任。濬也。濬出留城。口約一百四十餘里。可改運河北。引運河之水。東引山下之泉。內設蓄水閘。每設通水門。及減水壩。

以特節輸股之挑濬舊河勞逸遠甚且可爲永利計丁  
夫若千工可六舟而畢建讓是也得音及分官于趙皮  
寨孫家渡前非濬濬等處挑濬以殺上流武城迤西至  
沛縣迤南修長堤以障北濟至是工半而止人皆惜之  
應期罷以工部侍郎鄧備希曾代之七治河魏略曰河之  
大而憂者有三一孫家渡總長淮衛趙淮入海一趙皮  
寨經符離橋出宿遷小河入海一沛縣飛雲橋經徐州  
趙淮入海夫孫家渡趙皮寨乃上流之支河飛雲橋乃  
下流之支河弘治以前三支分流會于淮而入于海故  
徐沛無患漕渠不淤今上流二支俱就湮塞全河東下  
併注于飛雲橋一支下東徐呂二洪上過開河流水茫  
無畔岸决堤塞沙大爲漕患然非疏其上流則秋來水  
發沙雖挑而復淤堤雖築而復决近因趙皮寨開濬未  
通正在疏孫家渡以殺水勢請勅都御史濟頃亟爲疏  
濬

十月丁未皇后陳氏崩○御製十六字箴曰卓爾之見一  
貫之唯學聖君子勗哉勿岱尚書胡世寧因爲疏解上之

風廟

上嘉納○國子祭酒魯鐸卒。故事四品大臣例無祭葬禮。以鐸清節著聞。特令治葬。謚文恪。

閏十月。冊順妃張氏爲皇后。

十一月。上親製顯陵碑文。召楊一清等于文華殿諭旨。

碑賴相等蒞潤。茲特酬勞。賜一清蟒衣。麒麟衣各三襲。玉

帶一。張璉麒麟衣。玉帶如一。清翟參雲鶴衣三襲。金花一。

各上疏謝。○以通惠河成。糧運旣至者一百九十九萬有

奇。省脚價一十萬兩。吳仲以運軍疲敝。請暫給三分之一。

俟之一二年後併減。歲運以寬貧民。庶軍民兩受其惠。報

可。○是年石璽等詳。計有四謚。文隱。更謚。文介。

其所判之